

總目 174 – 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聯合秘書處

管制人員：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聯合秘書處秘書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預算 3,020 萬元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24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30 個，增幅為 6 個 1,670 萬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4 個首長級職位。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為以下諮詢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

- 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 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 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 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 離職公務員就業申請諮詢委員會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6：由中央管理的公務員事務(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行政署長)。

詳情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9.3	19.2	20.4 (+6.3%)	30.2 (+48.0%)

(或較 2011-12 原來預算增加 57.3%)

宗旨

- 2 宗旨是透過徵詢諮詢委員會的意見，協助維持公務員及司法隊伍的效率和穩定性。

簡介

3 上述 5 個諮詢委員會就以下事宜，向行政長官提供意見：

- 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 非首長級公務員的薪俸和服務條件事宜；
- 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 紀律人員的薪俸和服務條件事宜；
- 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 首長級職位架構及首長級人員的薪俸和服務條件事宜；
- 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 司法職位架構及司法人員的薪俸和服務條件事宜；以及
- 離職公務員就業申請諮詢委員會(由二〇一一年九月一日起) — 制定規管離職公務員從事外間工作的政策與安排所採取的原則及準則，以及有關首長級人員離職後從事外間工作的申請。

4 上述各諮詢委員會在向行政長官提供意見前，會先考慮政府當局的建議，而該 4 個有關公務員和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的諮詢委員會，還會考慮員方的意見。

5 該 4 個有關公務員和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的諮詢委員會的工作成效，見於這些委員會如何協助政府當局制定原則和程序，規管公務員和司法人員的職系、職級、薪俸結構和服務條件。至於離職公務員就業申請諮詢委員會的工作成效，則見於所提供的意見如何協助當局審批申請，使當局能確保首長級公務員離職後在限制期內所從事的外間工作，不會與其過往政府職務構成利益衝突、引起公眾產生負面觀感，或令人有合理理由擔心有延取報酬的情況。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6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內，這些諮詢委員會將會：

- 繼續就公務員薪酬制度的進一步發展，向政府當局提供意見；
- 繼續按其職責範圍，審議政府當局提交的建議和申請，並提供意見；以及
- 應政府當局要求，定期進行薪酬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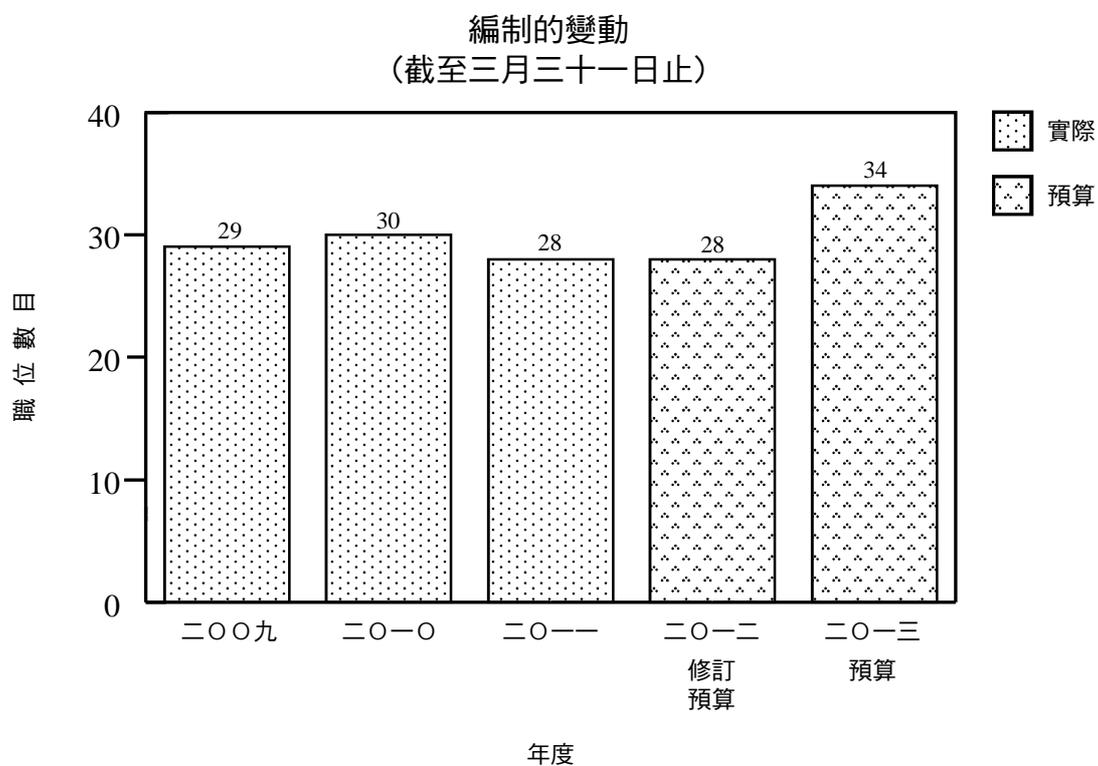
總目 174 – 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聯合秘書處

財政撥款分析

	2010-11 (實際) (百萬元)	2011-12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1-12 (修訂) (百萬元)	2012-13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為以下諮詢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				
• 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 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 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 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				
• 離職公務員就業申請諮詢委員會...	19.3	19.2	20.4 (+6.3%)	30.2 (+48.0%)
				(或較2011-12原來 預算增加57.3%)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的修訂預算增加 980 萬元(48.0%)。開支增加，主要是為離職公務員就業申請諮詢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和進行定期薪酬調查。



總目 174 – 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聯合秘書處

分目 (編號)	2010-11 實際開支	2011-12 核准預算	2011-12 修訂預算	2012-13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19,254	19,244	20,413	30,214
	經常開支總額	19,254	19,244	20,413	30,214
	經營帳目總額	19,254	19,244	20,413	30,214
	開支總額	19,254	19,244	20,413	30,214

總目 174 – 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聯合秘書處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聯合秘書處(聯合秘書處)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30,214,000 元，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9,801,000 元，而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10,960,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30,214,000 元，用以支付聯合秘書處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9,801,000 元(48.0%)。開支增加，主要是為離職公務員就業申請諮詢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和進行定期薪酬調查。

3 截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聯合秘書處的人手編制有 28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會增加 6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16,717,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0-11 (實際) (\$'000)	2011-12 (原來預算) (\$'000)	2011-12 (修訂預算) (\$'000)	2012-13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16,841	16,894	18,045	23,076
— 津貼	119	254	271	579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13	13	14	16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	—	—	73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2,281	2,083	2,083	6,470
	19,254	19,244	20,413	30,214